

考试科目：(891) 法学专业基础(I) 共 3 页

★★★★★ 答题一律做在答题纸上，做在试卷上无效。★★★★★

刑事诉讼法部分（共 90 分）

一、简答题（以下 6 题必须选答 4 题，每题 10 分，共 40 分）

1. 提起审判监督程序的主体有哪些？
2. 运用间接证据定案必须遵循哪些规则？
3. 保证人的条件是什么？
4. 对公诉案件开庭前的审查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5. 简述人身检查的主要规定。
6. 我国刑事诉讼中的代理有哪几种？

二、论述题（以下 2 题必须选答 1 题，共 30 分）

1. 试述无罪推定原则。
2. 试述收集证据的基本要求。

三、案例分析（共 20 分）

甲乙二人系亲兄弟，因涉嫌共同伤害，被 A 县公安局立案侦查终结，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移送 A 县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A 县人民检察院于 6 月 15 日告知他们有权委托辩护人。由于甲乙二人均被批捕在押，他们要求自己的父亲代为委托辩护人。其父亲认为，甲乙是亲兄弟，没有什么利害冲突，于是为甲乙二人委托了一名律师丙担任辩护人。丙向 A 县人民检察院提出查阅本案的有关证据材料的要求，A 县人民检察院以案情涉及个人隐私为由予以拒绝。7 月 8 日 A 县人民检察院向 A 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A 县人民法院于 7 月 26 开庭审理了此案，当庭以故意伤害罪判处被告人甲有期徒刑 4 年、被告人乙有期徒刑 1 年，并于 8 月 2 日向被告人甲乙送达了判决书。甲不服判决提出上诉。二审法院以量刑不当为由，改判被告人甲有期徒刑 3 年、被告人乙有期徒刑 2 年。

请根据上述案情指出本案在诉讼程序上有哪些错误之处，并简要说明理由。

刑法部分（共 60 分）

一、简答题（以下 3 题中必须选答 2 题，每题 10 分，共 20 分）

1. 请简要回答自首（尤其是共同犯罪的自首）的成立要件。
2. 请简要回答直接故意与间接故意的异同。
3. 请举例说明转化型抢劫的概念及构成要件。

二、论述题（以下两题中必须选答 1 题，每题 25 分，共 25 分）

论述题 1：案情简介（1）：2003 年 9 月 23 日，江津市德感街道办事处古家沱村村民古某将本村“村霸”、堂弟古先成连砍 30 多刀致死后投案自首。案发当日，古先成酒后窜至堂兄古某家，乘堂兄不在家之机，欲强奸 54 岁的嫂子张某。张不从，古先成将张某追至屋外的院坝殴打，古某回家碰见后责问，也被古先成打得双眼受伤。古某随即跑回家中拿出一把菜刀，对古先成猛砍 30 多刀，致古先成倒地死亡。此后，古某叫妻子张某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接警后，赶到现场，将古某带回公安机关审查。经调查得知，死者古先成在当地经常殴打村民、偷盗他人财物，强奸、侮辱妇女，称霸一方，曾因犯盗窃罪和强奸罪先后被判刑。古先成还长期强奸被告人古某的弟媳，将其弟媳逼疯，弟弟一家背井离乡 5 年多。古先成被杀死后，有 494 名村民联名写信请求司法机关对古某宽大处理，当地村社也为被告人古先全请命要求从轻处罚。而被告人则在日常生活中为人正直守法，案发后有自首情节，且认罪态度很好。辩护人依此建议法庭在量刑时对被告人减轻处罚。

经审判委员会讨论，2004 年 2 月 18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法院到江津看守所对该案进行宣判：古某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

案情简介（2）：2006 年 6 月 18 日至 7 月 2 日，邱兴华与其妻何冉凤先后两次到陕西省汉阴县铁瓦殿道观抽签还愿。期间，邱兴华发现两块刻有自己先祖名字的墓碑被铁瓦殿道观用做踏板，便将此两块墓碑取起移往墙边靠放，遭到道观管理人员宋道成的反对和辱骂，双方发生争执，争执中邱兴华认为道观住持熊万成还有调戏他妻子的行为，因此产生杀人灭庙的恶念。

7 月 14 日晚，邱兴华趁道观内管理人员和香客熟睡之机，持斧头、弯刀，将陕西汉阴县铁瓦殿内熊万成、工作人员和香客等 10 人杀死，作案后邱兴华烧殿潜逃。死者 9 男 1 女，年龄最大的 63 岁，最小的年仅 13 岁。熊万成双眼被割，心、肺被掏出，且被下锅炒熟，切成片放在盘中，其余死者则尸身完整。

被告人邱兴华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问题：同样是故意杀人罪，法院的判刑却截然不同。请结合人身危险性在量刑中的作用论述法院这样量刑是否符合公正原则？其意义何在？

论述题 2：《刑法修正案八》草案拟取消 13 个死刑罪名，占死刑罪名总数的 19.1%。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刑法室有关负责人介绍说，这次提出要取消的 13 个死刑罪名，都是近年来较少适用或基本未适用过的，都是经过慎重选择的。请结合这一规定谈谈你对死刑的看法。

三、案例分析题（每题 15 分，共 15 分）

甲给自己的房屋购买了价值 30 万元的财产保险。在保险合同生效后第三个月，甲因做生意失败，被多位债主索要欠款。为了还债，甲决定进行保险诈骗。他放火烧毁了自己的房屋。由于该房屋在村子的中间，放火同时导致其他村民的 12 间房屋过火，给这些村民造成经济损失共计 42 万元。甲放火后谎称失火，骗过前来调查的公安人员。甲前往保险公司理赔时，理赔员乙认为该案具有重大纵火嫌疑。他向公安机关报案，要求重新调查。公安机关在重新调查时发现了甲纵火的证据。为了同时打击甲进行保险诈骗的行为，公安机关要求保险公司按甲的要求进行理赔。甲在保险公司的二楼获得理赔款 11 万元后下楼，被埋伏在一楼的公安人员当场抓获。请回答下列问题：

1. 甲放火烧毁自己的房屋是否构成犯罪，为什么？（4 分）
2. 如果甲的行为构成放火罪，对放火罪与保险诈骗罪是进行数罪并罚还是择一重罪？为什么？（4 分）
3. 甲的保险诈骗行为是否既遂？为什么？请结合本案谈谈保险诈骗罪的既遂标准（7 分）